

(A类)

中山市医疗保障局

中山医保函〔2022〕14号

中山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第131071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市卫生健康局：

政协提案第131071号《关于乘势而上，打造大湾区高端骨专科医院》由贵单位主办，我局会办，现提出会办意见如下：

一、为支持中山积水潭骨科医院发展，我市自中山积水潭骨科医院纳入医保定点就按最高标准设置其定点医疗机构等级系数为1.0，与中山市人民医院、中山市中医院和中山市博爱医院相等。

二、2021年，我局制定出台《中山市社会医疗保险按病种分值结算定点医疗机构等级系数确定办法(试行)》(中山医保发〔2021〕55号)，在基准等级系数的基础上设置加成等级系数，对于DRGs能力指数或CMI指数在全市三级骨科类排名前两名的，加成等级系数加成0.01。

三、为支持我市高精尖医疗技术发展，我局自2020年起对我

市 82 个实施高精尖医疗技术和疑难重症操作项目的病种进行项目结算，2022 年病种关联的操作项目增至 165 个，其中骨科类项目 30 个，极大促进了骨科类高精尖医疗技术的临床应用。定点医疗机构因应医疗技术发展，每年度可以提出调整高精尖技术和疑难重症操作项目。

此函。



(联系人：叶满伟，联系方式：1360033898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

中山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2年4月15日印发
